5.1 企业报价折扣证明

中小企业声明函

本公司郑重声明,根据《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》(财库(2020)46号)的规定,本公司参加连云港市赣榆区农业农村局(单位名称)的赣榆区2023年度农产品质量安全定量检测项目(项目名称)采购活动,服务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承接。

<u>赣榆区 2023 年度农产品质量安全定量检测项目——三标段赣榆区 2023 年度农产品质量安全定量水产品检测项目(标的名称)</u>,属于农、林、牧、渔业(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)行业;承接企业为<u>江苏华测品标检测认证技术有限公司(企业名称)</u>,从业人员 364人,营业收入为 11409.43 万元,资产总额为 10054.09 万元,属于<u>中型企业(中型企业、</u>小型企业、微型企业、微型企业)。

以上企业,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,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,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。

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。如有虚假,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。

供应商(加盖 CA 电子公章): 江苏华测品

填报说明:

- 1、从业人员、营业收入、资产总额填报上一年度数据,无上一年度数据的新成立企业可不填报。
- 2、请供应商如实填写,所填内容须与报价明细表一致,如填写不完整或不一致或填写错误,将不享受扶持政策。
 - 3、成交供应商的《中小企业声明函》随成交结果公开。